

温州检察机关积极深化诉源治理组织公开听证289件

让公平正义可触可感可信

- 检察公开听证是提升办案质效、促进司法公正、化解社会矛盾、落实司法为民的重要途径和关键举措
- 目前,温州两级检察院共组织公开听证289件,已全面实现“四大检察”公开听证、“一把手”主持公开听证“两个全覆盖”,推动公开听证“应听尽听”
- 以公开促公正、用听证赢公信,有效帮助当事人解法结、化心结,最大程度地实现案结事了人和,让公平正义更可触可感可信

听证费用等问题作出了统一规范。

在前期听证工作的基础上,温州检察机关进一步聚焦争议案件的“痛点”“堵点”,通过规范优化听证流程、精准把握听证“脉搏”,让人民群众“听得清楚”“证得明白”,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今年1月20日,一起刑事申诉案件当事人在视频的另一端,对着镜头里的程曙明声音有些哽咽:“检察院组织召开这次公开听证,让我实实在在地看到了问题解决的光亮。我不知道该怎么表达,就是想说声‘谢谢’,真的很感谢!”

这是检察听证会现场的动人一幕。

“要妥善办理该起刑事申诉案件,给企业家一个信服的交代。”作为案件主办检察官,程曙明围绕法院裁定适用程序、认定事实及法律依据是否确有错误等问题,主持公开听证会,并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等7人作为听证员参会。

鉴于疫情防控需要及便利当事人原则,听证会以视频形式连线远在义乌的陈某。听证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并综合考虑涉案企业和企业主陈某因此面临资金周转困难等事实和相关法律规定,决定启动法律监督程序,切实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头雁引领,雁雁带动,检察长对疑难复杂、重大典型和影响面大的案件亲自抓、直接办,带头组织公开听证,不仅让案件当事人对公平正义感观更强、感触更深,也让检察公开听证工作推进得更好,落实得更细。涉企刑事案件、民事经济纠纷、行政执法监督……在不同类型案件监督办理中,目前温州两级检察院13名检察长均直接带头办理公开听证案件。

“推”是外动力,“督”是内生力。全面压实责任,温州市检察院坚持统筹督导,通过每周预告公开听证安排、定期通报听证开展情况等,全面推进全市听证工作。

乐清市检察院聚焦把公开听证做成刚性、做到刚性,进一步优化完善制度机制,将公开听证适用率纳入检察官业绩考评指标,并将参与的代表委员意见,特约监督员意见作为公开听证效果考核项,进一步做深做细做实检察公开听证。

跨越9000公里,心结云水解。这是温州市检察院依托“检侨驿站”组织跨国“云听证”,助力在外浙商维权的一个成功示范。

智慧赋能公开听证,温州检察机关不断强化规范化听证室建设,通过配备远程视频连线、录音录像设备以及证据材料展示板等,依托信息化手段促进释法说理,并实现线上、线下灵活转换,让检察公开听证涉及更深、惠及更广。

做好平台建设,让检察公开听证凝聚了更多合力。温州检察机关充分发挥基层检察机关前沿阵地及矛盾纠纷中心一揽子调处的优势,因案制宜、灵活确定听证场所,让听证效果更佳。文成县检察院在基层代表委员联络工作室,对拟作相对不起诉案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犯罪嫌疑人所在社区工作人员等召开听证会,有效增进释法说理和矛盾化解工作;泰顺县检察院通过县矛盾纠纷调解中心设立的检察听证室,成功说服信访20多年的汪某甲息诉访;平阳县检察院在鳌江检察院建成规范化听证室,并引入“鳌江古鳌大妈”调解团队开展公开听证38件,就地化解矛盾……

兼听则明证事辨理 法律监督效果倍增

检察公开听证,“听”和“证”有其特有内涵,改变了检察机关以书面审查为传统的办案模式,主动邀请第三方加入司法活动,是一项制度层面的创新和再完善。

“偏听则暗,兼听则明。”优选听证人员是开展好检察公开听证的关键一环。温州检察机关坚持广泛性和专业性相结合,除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人民监督员等参与听证外,不断丰富听证人员来源,提升办案透明度和公信力。

在办理一起涉企非法倒卖土地使用权案件时,乐清市检察院在召集特约监督员、办案民警外,还邀请市人大、市工商联、省电气行业协会等多位知情人和媒体记者等人参加公开听证,后综合犯罪嫌疑人购买土地的初衷、认罪、悔罪态度以及司法办案对企业的影响,听证会达成共识,一致同意对犯罪嫌疑人作相对不起诉。

这是乐清市检察院选聘36位涉企专家型特约监督员参与公开听证的有益尝试。此外,瑞安市检察院探索“检察+乡贤”听证模式,针对因宗族矛盾引发的案件,利用乡贤人士的影响力、感召力助推矛盾化解,助力乡村社会治理。永嘉县检察院组建检察工作咨询委员会,下设检察改革发展咨询组、刑事检察工作咨询组、民事检察工作咨询组、行政检察及公益诉讼工作咨询组等四个专门工作咨询组,确保听证针对性更强、专业性更突出。

“事不证不明,理不辩不清。”温州检察机关聚焦听证目的和争议焦点,注重调查核实,做好证明论证,突出精准化解,做到当面理清事实、讲透法律,让办案更公正,使当事人更信服。

不为听证而听证。乐清市检察院组建25支巡回微检察联络组,将听证场所搬到“家门口”,通过现场走访,听取案发地群众的意见等,强化调查核实,为精准化解矛盾奠定基础。

1月25日,平阳县检察院邀请平阳县税务局相关人员、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企业家代表等,专门针对3起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进行集中听证。听证会上,承办检察官紧紧围绕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的构成要件,结合在案证据,详细介绍了3起公开听证案件的事实,阐述了拟不起诉的理由和法律依据。

听证员结合案件事实、相关证据、法律规定,一致支持检察机关的拟不起诉处理意见,

并表示这样处理既严格遵照了罪责刑相适应原则,又充分体现了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让司法公正看得见,摸得着,是一堂生动的法治教育课。

类案集中听证,则是温州检察机关对轻微刑事案件的一种有益探索。通过对该类型案件的共性问题进行集中听证,形成案件处理共识,进一步提高听证效率,推进精准监督,促进社会治理,实现法律监督效果倍增。

鹿城区检察院对拟不起诉的12件涉野生动物的涉发案件,苍南县检察院对3件行政非诉执行检察监督类案,泰顺县检察院对3起危险驾驶案召开集中听证,通过集中释法说理、训诫教导,有效促进认罪悔罪,形成了良好的社会导向。

努力解法结化心结 传递司法善意温度

解法结、化心结,是检察公开听证的目标导向。

当文物的妥善保护和村民的民生需求产生冲突时该如何化解?近日,鹿城区检察院针对一起不可移动文物保护行政公益诉讼案召开公开听证会。

面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寺前桥能否通汽车的争议,受邀的文博专家、建筑业设计师、法律专家等组成的听证员深入剖析,充分讨论后认为,“寺前桥是千年古桥,古代的设计不可能考虑现代车辆通行,承重能力有限,通汽车是绝对不行的,建议属地镇政府采取规划建设新桥,设置临时停车场等措施,合理、妥善解决村民通行、停车问题”。最终,公开听证会在公益保护和民生所需之间找到了合理的“平衡点”。

对于社会影响大、易引发舆情的案件,温州检察机关注重运用公开听证进行释法说理,以案结事了人和为目标,促进矛盾化解,进一步修复社会关系,深化推进诉源治理。

平阳县检察院在办理一起被害人中有39名高龄老人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时,邀请村委、集贤参与者人等参与听证,充分释法说理,化解信访风险点;泰顺县检察院在创新对非羁押人员实施电子措施监控的公开听证会上,详细介绍实施电子措施监控的背景、做法,充分听取公安、司法局等部门人员意见后,作出实施电子措施监控的决定……

温州检察机关坚持多元化、集成式化解矛盾,消除对抗,将公开听证、释法说理与护航发展、司法救助等工作巧妙结合,让当事人更真切地感受司法的善意和温暖。

“大家都在为我考虑,帮我申请司法救助,这么多年的官司终于了。”2020年4月2日上午,62岁的宋某坐在湖北省谷城县检察院的视频会议室里,在参加了温州市检察院为他与温州市临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伤保险行政争议案召开的听证会后,通过视频对大家说。

温州市检察院通过检政联动,远程视频公开听证、司法救助等措施,为申诉人争取到救助金7万元。至此,历时7年、经过23个法律程序,湖北籍务工者宋某艰辛的维权路终于画上了句号,案件还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

制图/高岳

□ 本报记者 韩丹东
□ 本报实习生 王 奇

近日,脱口秀演员李诞在个人社交平台为某内衣品牌带货时,因文案中使用了“让女性轻松躺赢职场”的话语引发争议,被指涉嫌歧视职场女性。随后,李诞表示措辞不当并删除了相关内容。

此前,“茶颜悦色”也因被指责侮辱女性而道歉,还有因为一句“违背祖宗的决定”而走红网络的“神医宇宙”……各种低俗、歧视以及虚假广告层出不穷,引发了网友们关于“广告的尺度在哪里”的讨论。就此,《法治日报》记者进行了采访。

广告植入无处不在 严重影响用户体验

“打开任何一个游戏界面都会出现广告,然后我还要小心翼翼地把这些广告关掉,因为一不小心就会点进那些页面,不是推荐下载某个App就是推荐某件商品。更烦人的是,有些广告在玩游戏的时候就自动弹出来了,真的非常影响游戏体验。”经常玩游戏的大学生吴超(化名)说。

《法治日报》记者发现,几乎打开所有的App都会出现广告弹窗或广告链接,在搜索引擎中广告总在关键信息的前面,在一定程度上淹没了实用信息。比如,在某搜索引擎输入“如何在各大一线城市落户”,首先看到的是“祝你轻松落户上海”“一站式服务”“外地户口如何买房”,而点击进去后都是广告,要求加微信或打电话咨询,并没有实质性的内容。

据调查,当下各影视剧也都以各种方式植入广告,并且植入广告的类型也遭到用户质疑。电视剧《古剑奇谭》《乡村爱情故事》植入了58同城的广告,动画片《摩登原始人Fred Flinstone》植入了烟草广告,《三生三世十里桃花》植入了百草味的广告。今年春节档电影《唐人街探案3》更是因为广告植入太生硬而登上热搜。

按照相关规定,自2012年1月1日起,全国各电视台播出电视剧时,每集电视剧中间不得以任何形式插播广告。因此,软广告应运而生。

所谓软广告,指的是不直接介绍产品、服务,而是通过电视剧、电影等载体插入带有主观性的画面或短片,从而提高品牌知名度。“这些植入广告太影响观影体验了,有些删除去前情提示和下集预告,剩下的几乎都是演员在念广告词。”网友王莹(化名)说。

2020年8月,新东方教育在深圳地铁一号线投放了一组题为“童言无忌”的广告,其文案包括“爸爸,长大以后我想嫁给你!”“妈妈,长大以后我想娶你!”。新东方客服人员表示,“文案的出发点主要是从小孩子单纯简单的角度,童言无忌地表达对爸爸妈妈的爱。”

无独有偶,2020年4月,广西南宁地铁站出现的一条广告也曾引发争议,其文案为“小萝莉!你喜欢看书吗?叔也喜欢你”。对此,一位学生家长评价称:“看完这句广告语毛骨悚然,现实中发生了太多性侵、猥亵孩子的事件,一个公益广告还要挑战伦理底线。”

业内相关人士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这样的广告看似暖心、幽默、俏皮,实则触碰到了伦理底线,就是高级黑。”

打色情擦边球、两性擦边球、挑战用户神经的广告也广泛存在。宁夏银川某巨幅户外广告牌上写着“想占有我吗?那就上吧!”,还有之前备受争议的椰奶广告“我从小喝到大”,旁边配着一名身材饱满穿着吊带裙的女性。

虚假违法广告泛滥 容易欺骗误导群众

近日,一个集合多名“神医”语录的视频走红网络。视频里,不同神医都穿着类似的民族服装,做出一本正经的表情,对着镜头郑重地说:“我今年已经快××岁了,如果全靠我一个人,我就是累死也治不了这么多病人,所以我翻来覆去地思想斗争一个月,最终作出了一个违背祖宗的决定,把祖传的秘方无偿奉献出来,让药厂批量生产,这样就算我不在了,这个秘方还能继续救人。”

这个视频合集被网友戏称为“神医宇宙”。“神医宇宙”的背后是一个统一的脚本,一套惯用的话术,专业、严肃的医学问题被一套简陋的话术所包装,而那些看起来德高望重的“神医”,很可能只是照着剧本表演的演员。

涉嫌虚假宣传的远不止这些“神医”,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广告监督管理司的官网上,《法治日报》记者查询到了大量的虚假违法广告案例,其中包括:山东天辰纳米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发布违法药品广告案,当事人为促进产品销售,在其销售的抑菌喷剂外包装上谎称取得专利,并标注已经终止的专利。

山东曲氏祖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发布虚假广告案,当事人通过其产品手提袋包装发布含有“祛斑、祛疤、祛痘”等内容的化妆品广告。当事人不能提供相关证明宣称的“祛斑、祛疤、祛痘”的功效,有关广告以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欺骗、误导消费者,构成虚假广告。

咸宁市安居工程开发有限公司发布虚假广告案,当事人通过营销大厅内灯箱广告发布含有“凭购房合同入读咸宁市温泉中学,实验小学”等内容,而根据咸宁市教育局划分的学校划片招生范围,当事人楼盘并不在上述学校2020年招生片区划定范围内,构成发布虚假广告。

广告底线在于合法 不得违背公序良俗

关于广告尺度的问题,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朱晓峰认为,广告的尺寸应该坚持三个原则:一是真实且不违法,广告法对于广告行为的禁止领域作了明确规定,所有的广告行为皆应当以不违反法律的强制性规定为最低目标;二是不违背公序良俗;三是努力符合广告法第四条规定的倡导性要求,即广告应当以健康的表现形式表达广告内容,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

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亚太网络法律研究中心主任刘德良介绍了信息网络时代的广告监管所面临的新问题:“信息网络时代,信息发布和传播的成本非常低,效率非常高,受众范围非常广,因此人人都能成为自媒体,人人都可以发布广告。但是网络法基本上还是以传统时代背景为基础,对广告内容的发布审核进行监管,无法适应新的时代背景。”

谈及广告乱象的问题,朱晓峰建议,行政部门应加强监管。首先是强化协同,加强检政联动。广告乱象的治理涉及多个部门,应建立部门间沟通渠道,实现监测数据共享和综合利用,推动广告监管数据交换,建立健全监管信息反馈处理机制和监管执法联动机制。

其次是强化信用监管,推动协同共治,建立部门间企业信用信息共享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将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纳入“黑名单”,对发布虚假广告等情节严重的企业,依法实施信用约束、部门联合惩戒,实现“一处违法、处处受限”。

最后是强化创新,提高监管效能。在数字时代应有效利用数字技术,加强与企业、行业协会、媒体、互联网平台等的信息协作,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的服务和监管,推进社会共治。全面落实《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的要求,坚持依法监管、简约监管、审慎监管、综合监管、智慧监管、协同监管原则,提升广告市场监管效能,同时推动“互联网+监管”,充分运用各地广告监管大数据,提升监管效能,加强预警研判,指挥调度,协同监管。

“执法机关要转变观念,充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进行在线,实时监管。同时,还可以通过建立举报奖励机制,调动广大社会公众参与举报违法行为。此外,应依法加大对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刘德良说。



▲ 近日,山东省枣庄市公安局台儿庄分局邱庄镇派出所结合辖区实际,开启“春耕警务”工作模式,组织民警协助果农采收,全方位保障辖区大棚樱桃上市。

本报记者 曹天健 本报通讯员 高启民 摄

► 近期,为确保城乡居民平安出行,河南省汝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积极开展“零酒驾”创建工作。图为民警走进企业发放交通安全宣传页。

本报记者 王建军 本报通讯员 康红军 摄



▲ 3月15日,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公安局平桂分局举行平安建设宣传活动。图为民警向群众讲解灭火器的正确使用办法。

本报记者 马艳 本报通讯员 甘勇 摄

